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虎军先生、熊瑾玉女士的通知，刘虎军先生、熊瑾玉女士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熊瑾玉	是	60	2018年9月12日	实际回购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99%	质押
合计：	—	60	—	—	—	2.0199%	—

注：熊瑾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9,704,777 股，占公司总股本 4.8432%，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目前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刘虎军	是	60	2018年08月24日	2018年09月14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5122%
合计：	—	60	—	—	—	0.5122%

注：刘虎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7,152,12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1010%，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目前上述股票解除质押业务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虎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17,152,12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1010%；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16,550,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9.486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002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熊瑾玉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9,704,77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432%；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29,700,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83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424%。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比例较高，可能存在平仓风险。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正在积极采取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或抵押物等相关措施进一步防范平仓风险，保持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未来其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7日